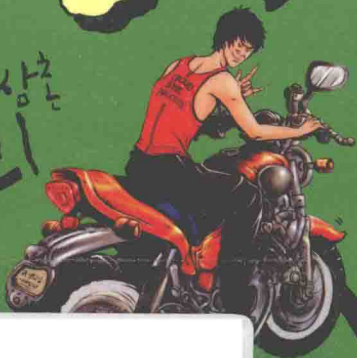


我的叔叔

〔韩〕千明官 著 薛舟 译

李小龙

나의 상상은
브리스리



韩国最会讲故事的
作家千明官

一位能让人笑得如此尽兴
又让人痛得如此彻底的天才

讲述有着笨拙的纯情以及天真的淫邪的男人
让生活的洪流一次次淹没的可悲而可笑的故事

一部偏执的
二流模仿者的手记
一场真正的
波澜壮阔的逆袭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我的叔叔 李小龙

〔韩〕千明官 著 薛舟 译

나의 상상
는
브리스리
-T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叔叔“李小龙”/ (韩) 千明官著; 薛舟译.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4.10

ISBN 978-7-201-08873-0

I. ①我… II. ①千… ②薛… III. ①长篇小说—韩国—
现代 IV. ① I312.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09770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2-2014-411 号

나의 삼촌 브루스리

By Myeong Kwan, Cheon

Copyright 2012 by Myeong Kwan, Cheon

All rights reserv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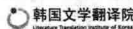
Original Korean edition published by Wisdomhouse Publishing Co., Ltd.

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by 2014 by Beijing Land of Wisdom Books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Wisdomhouse Publishing Co., Ltd. through

Qiantaiyang Cultural Development (Beijing) Co., Ltd.

韩国文学翻译院资助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黄 沛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北京蓝空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4年10月第1版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880×1230毫米 32开本 16印张

字数: 300千字

定价: 32.80元

〔 目 录 〕

- 001 精武门 1
- 039 精武门 2
- 083 猛龙过江 1
- 125 猛龙过江 2
- 179 死亡游戏 1
- 231 死亡游戏 2
- 269 唐山大兄 1
- 321 唐山大兄 2
- 395 龙争虎斗 1
- 461 龙争虎斗 2
- 505 作家的话



精武门

[1]

这不是关于布鲁斯·李（李小龙）的故事。当然了，更不是说我的叔叔是布鲁斯·李。叔叔只是崇拜李小龙的平凡男人中的一个。当时我们都是李小龙的粉丝。哪个男人没在挥舞双截棍的时候击中过自己的后脑勺？我们都渴望拥有像李小龙那样迅猛强悍的拳头和宽阔如席的腹肌。换句话说，成长为男子汉的过程之中，李小龙是我们的必修课，而不是选修课。叔叔也是李小龙的追慕者，不过对他来说，李小龙又不仅是仰慕的对象。他是如此热烈地崇拜李小龙，以至于渴望追随李小龙走过的每条道路，渴望去遥远的地方。他希望能像李小龙那样，攀上高峰，成为遥不可及的星辰。

梦总会醒，希望势必要破灭。迅猛强悍的拳头、结实得犹如橡胶的肌肉、一跃而起，灿烂燃烧的鲜活的肉体、天下无敌的强者的从容……这是所有渴望超越人生缺憾的人们的梦想，然而超越的欲望越是强烈，我们越是能够体会到肉体的挫败。像被狠狠按住肩膀似的，我们心痛欲裂，呼吸急促，双腿无力，瘫软倒地。当我们醒悟到肉体比豆腐还软、比玻璃还易碎，而内在的精神更不可靠的瞬间，我们不安的灵魂就会躲进更黑暗、更偏僻的角落。

叔叔也是如此。梦想破碎，爱有去无回，而且罩在头顶的“庶子”的阴影怎么也挥之不去。叔叔多次经历过生死的难关，如果他过早地死去，那他也会像李小龙那样变成神话吗？当然不可能。李小龙像火焰燃烧，像烟雾消散，成了神话，然而叔叔却从来没有达到那样的高度。

无论二流做得多好，都与主流有着根本的差别，即便冒牌货和真品

之间只有细微的差距，结果也是判若天壤。也许叔叔的人生就是确认自己终究无法成为李小龙的漫长的过程。这是自始至终不能抵达高处的令人遗憾的悲剧吗？抑或只是喧嚣而滑稽的喜剧一场？

活着就是单纯地活着，不是为什么而活。

这是李小龙的话。他还说，生活的意义就在于活着。按他的说法，无论何时何地，只要从梦想破灭的地方站起来，继续活下去，这就是人生。叔叔就是这样。尽管这辈子从未痛痛快快地动过拳头，而且也没能干出轰轰烈烈的成就，然而他游走于人生的低谷，屡屡苟活下来，为“人生到底是什么”做了完美的注脚。虽说他以“冒牌货”为起点，但经历漫长的岁月，叔叔亲自完成了自己人生独有的漂泊。换言之，这是关于剽窃和模仿、跟风和仿造的故事，也是关于后继者和模仿者的故事，也是关于没能到达高处的冒牌人生的故事。无论是喜剧，还是悲剧。

*

1973年夏天，李小龙死了。最早告诉我这个消息的人当然是叔叔。毕竟是国际著名影星，全世界为之骚动，就像玛丽莲·梦露和埃尔维斯·普雷斯利去世的时候。围绕李小龙死因的臆测也是众说纷纭，既有自杀说，也有他杀说。有人主张是因为滥用药物，随之又出现了毒品说。有人说是采用剧毒药物的暗杀，更有怪异的传闻甚嚣尘上，说什么李小龙临死之前正和女演员丁佩做爱，结果“舒服”死了。除此之外，还有更不可信的谣言，比如三合会^①和雅库扎^②的介入，比如为了保护中

① 三合会：原为始于清朝康熙、雍正年间的秘密反清组织，现在通常用来泛指华人组成的黑社会犯罪组织。

② 雅库扎：在日本原指不务正业者、地痞流氓，现一般指黑道人物。

国传统武术，少林寺高僧发动念力除掉了李小龙等。当然，无论传言如何，确定无疑的是李小龙死了。

那天，叔叔带着我和哥哥去后山举行追慕祭。他把早已准备好的干明太鱼和酒杯塞进背包，我摘下贴在墙上的李小龙全身照准备用作遗像。这是买杂志的时候从附赠的电影演员画报集里剪下来的照片，照片里的李小龙肋下夹着双截棍，左手伸向前方，好像在牵制对方。

去的路上遇见宗泰，我们的队伍又多了个人。宗泰是个大块头，脸上总是带着乖顺的笑容，也是我在村里的朋友。他正在田埂上捉青蛙，远远地看见我们，便飞快地跑了过来。宗泰露出特有的憨笑，跟叔叔点头打招呼。他的腰间挂着十几只用铁丝贯穿嘴巴的青蛙，统统伸着舌头死掉了。宗泰傻乎乎地跟在我们后面，问我们去哪儿。我紧咬嘴唇，什么也没说。李小龙死了，我们要举行追慕祭，这样的事恐怕宗泰理解不了，而且当时的气氛好像也不适合随便开口。

走出村庄，走过位于山腰的桔梗地，白色和紫色相间的桔梗花开满辽阔的田野，美丽地妆点着野山。那天，也许是李小龙的死让人心情沉重，原本寻常可见的花显得格外凄凉。宗泰似乎也察觉到气氛不同往常，于是不再追问，默默地跟在后面。每次迈步的时候，挂在他腰间的死青蛙便会啪啪作响。当时，我们正读小学六年级，裤裆里还没长毛。

走出树林，爬上山坡，眼前豁然出现了长松环抱如屏风的寂静空地。这是叔叔每天早晨都来练武的地方，到处都散落着水泥制作的杠铃和哑铃等健身器材。叔叔在树干底部摆好李小龙的照片，又在照片前面摆上干明太鱼，然后虔诚地倒满酒献给故人。我们都跟着叔叔行礼。没有人开口说话，气氛非常严肃。原本喧嚣的蝉似乎也察觉到气氛的异常，忽然间停止鸣叫，周围变得无比寂静。我们家家的祭祀闻名遐迩，然而这次的李小龙追慕祭却显得过于简陋，只有一杯薄酒和一条干巴巴的明太鱼。

我一边行礼，一边仰望李小龙的脸。他挺起下巴，仿佛在俯视对方，特有的傲慢神情洋溢着自信，凌厉的眼睛里没有丝毫怀疑和恐惧。长期苦练的肌肉紧绷如弓弦，仿佛马上就会伴随着“啊呀呀”的怪叫伸出拳头。就像世界上所有活着的人的照片一样，他也有着从未考虑过死亡的表情。可是，他怎么死了呢？

据我所知，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人就是李小龙。当时，我们还停留在关心“谁更强大”的阶段。从狮子和老虎打架谁能赢的纯真好奇心，到阿里和伊诺基^①决战会是什么结果？或者叔叔和“狮子鱼”对打会怎样？进而发展到美国和苏联开战谁能赢？这些幼稚的关心总是从“什么更帅”到“什么更正确”，最后归于“什么更安全”。不过也有人跳过了“什么更帅”，有人终究达不到“什么更安全”，有人干脆遗漏了“什么更正确”，这种意识的差别决定了我们将来会成为艺术家、罪犯、政治家，还是黑社会。

那时，我们迷迷糊糊地徘徊在“谁更强”和“什么更帅”之间，或者说徘徊在无知和浪漫之间，在我们看来，无论比帅还是比强，别说独臂王羽^②，就连阿里和伊诺基都不是李小龙的对手。反正他就是强，而且帅。“强者最美”，没有人能像他这样明确地诠释这句话。他最早向世界展示男人的肉体，尤其是东方男人的肉体也可以很美。这样的李小龙死了！最遗憾的是我们再也看不到李小龙主演的电影了。我知道叔叔的遗憾心情要比我强烈十倍，甚至百倍，所以不忍心问他李小龙为什么会死。追慕祭从头到尾，叔叔的表情沉重如岩。我们都被叔叔脸上的悲壮气氛深深压抑，紧闭着嘴，按照叔叔的吩咐，默默地办好追慕祭。

① 阿里和伊诺基：指美国20世纪70年代的著名拳击手穆罕默德·阿里和日本的职业摔跤手安东尼奥·伊诺基。

② 独臂王羽：《独臂刀》是20世纪60年代香港电影中最早观众过百万的武侠片，王羽饰演男主角方刚。

敬完了酒，磕完了头，叔叔依然没有起身，而是久久地注视着李小龙的遗像。突然，叔叔好像想起了什么，转身看着宗泰说：

——你，你，你，你也敬杯酒吧。

宗泰好像在课堂上挨了老师的批评，尴尬地看了看我，然后弯腰跪在李小龙的遗像前。叔叔往宗泰拿的杯子里倒满酒，说：

——磕，磕，磕，磕两个头就行了。

宗泰敬酒以后，看着叔叔的眼色，稀里糊涂地磕头。我的心情有点儿失落。若论对李小龙的崇拜程度，跟在叔叔后面敬酒的人非我莫属。即使按照年龄顺序，那也应该是哥哥先敬。可是，那天叔叔竟然没让我和哥哥单独敬酒。为什么叔叔把敬酒的荣誉给了我和哥哥之外的宗泰？难道他早就知道我们和宗泰将来会走不同的路？还是他已经预感到宗泰会成为他的徒弟，跟他走同样的路？宗泰虔诚地磕了头，然后神色慌张地盯着叔叔。这时，哥哥急不可耐地问道：

——对了，叔叔，李小龙是怎么死的？

叔叔皱了皱眉。我觉得哥哥很可恶。真不会看眼色，竟然问叔叔这么残忍的问题！哥哥总是这样。有一次全家人正在吃饭，哥哥忽然问：“听说叔叔是庶子，真的吗？”结果弄得大家惊慌失措。也不知道他是没有眼力见儿，还是好奇心太强，然而不管怎么说，哥哥毕竟是全校第一名，更是我们权家的希望。我害怕叔叔会发火，不料他长长地叹了口气，说道：

——这，这，这，这，这，这个……

那天，叔叔结巴得格外厉害。这是叔叔到我们家生活之后才有的习惯。

——我，我，我，我，我也不太清楚。

报纸上也只是说李小龙死了，却没有报道准确的死因。无论叔叔对李小龙有多么了解，也不可能知道这个仅仅一天之前发生在香港的事件。

当时叔叔读高中二年级，比我年长五岁，跟正读初中的东九哥才相差三岁，即使把我们看作是兄弟也没什么不妥。事实上，我们也确实像兄弟般相处融洽，毫无隔阂。夏天，我们一起去水库里游泳，躺在甜瓜地的瓜棚里仰望夜空里的星星，窃窃私语地闲聊，然后睡觉；冬夜，我们举着手电筒，游走在屋檐之下抓麻雀。

最早到镇电影院看李小龙的电影，也是跟着叔叔。虽然没叔叔那么严重，不过我也被巨大银幕中的李小龙彻底吸引住了。被无数敌人团团包围的他如此光芒四射，哪怕细微的动作也能让观众窒息。这样的李小龙再也看不到了！

我为追慕祭结束得太快而感到遗憾。敬一杯酒，磕一个头，然后就无事可做了。追慕祭太没劲了，完全配不上那天的悲壮气氛。叔叔也会这么想吗？叔叔低头看着干巴巴的明太鱼，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喊我：

——尚，尚，尚九啊。

尚九是我的名字。

——怎么了，叔叔？

——无，无，无论如何，我们应该抓，抓，抓，抓一条蛇。

——蛇？

——抓蛇干什么……？

——需要祭，祭，祭，祭物，明，明，明太鱼干不合适。李，李，李小龙是龙，应该喜欢蛇，蛇，蛇。蛇，蛇变成螭^①，螭不是能变成龙，龙，龙，龙吗？

我觉得叔叔的话挺有道理。我们的英雄死了，哪怕找不到龙或螭，可总要献上点儿差不多的东西，那样才算是像样的追慕祭。

——可是到哪儿去抓蛇呢？

① 螭：古代传说中没有角的龙。

哥哥问。

——这，这，这里本来有很，很多蛇，现，现，现在太脏，它们都钻，钻，钻进洞里了。所，所，所以我们必须用诱饵。

叔叔看了看挂在宗泰腰间的青蛙。宗泰明白叔叔是什么意思，连忙把青蛙藏到屁股后头，说：

——这，这，这些还要喂鸡，鸡，鸡呢……

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平时不结巴的宗泰竟然结巴了。

——喂，以后我们再帮你抓，先拿出来吧。

我一出面，宗泰只好无奈地交出了挂在腰间的青蛙。我们把死青蛙扔到可能有蛇出没的草丛各处，然后屏住呼吸藏在树后，等着蛇出来。蝉又开始发出嘹亮的鸣叫声。天很热，被蚊子咬过的部位奇痒无比。

——蛇根本就不吃死青蛙吧？

等了很长时间也没有动静，哥哥说。

——反正饿了就会出来。

——现在有那么东西可吃，怎么可能出来吃死青蛙。

——稍，稍，稍，稍等会儿。

听了叔叔的话，我们都闭上嘴，继续等蛇出现，也不知道等了多久。蚊子穷凶极恶地扑来，叮咬我们的四肢。

——蛇好像不会来了，走吧，叔叔。

哥哥又催促了，叔叔问宗泰：

——宗，宗，宗，宗泰啊，如果你是蛇，你会怎，怎，怎么办？你会在凉，凉，凉爽的洞里睡，睡觉，还是出来吃青，青蛙？

——我……我觉得还是在洞里睡觉更好。

——这，这，这，这样啊。那我们下山去吧。

听了叔叔的话，宗泰惊讶地看了看叔叔。我们收起带来的祭祀用具，准备下山。正当这时，宗泰突然大步冲进草丛。

——蛇！

我们也跟着宗泰匆忙跑进草丛。小橡树下果然盘踞着一条大蝮蛇。宗泰的眼睛还真管用。蝮蛇杀气腾腾地挺直脑袋，吐着信子，三角形的脑袋中间露出清晰的菱形花纹。我们把蝮蛇团团包围，使它无处可逃。然而面对气急败坏的毒蛇，赤手空拳的我们也无计可施。我们跑得太急，手里的棍子都放下了。我吓得双腿发抖。虽说跟着村里的朋友们也摸过几次别人抓来的蛇，毕竟我自己从来没有亲手抓过。

——需，需，需要棍子……

叔叔也被蝮蛇的杀气震住了，没有贸然冲上去，而是努力去折旁边的橡树枝，然而树枝怎么也折不断。这时，蝮蛇迅速爬向我这边。

——挡，挡，挡，挡住！

叔叔大喊。我吓得连连后退，却被树桩绊倒，摔了个四仰八叉。蝮蛇飞快地爬过我身边，逃进杂树丛中了。等了一个多小时才终于露面的蛇，却被我们错过了。这时，又是宗泰一马当先，“飞虎”般冲向蝮蛇，猛地抓住蛇尾，使劲挥舞，发出呼呼的风声，一下下朝地上甩去。蝮蛇终于好像断气似的伸长了身体。叔叔这才拍了拍尴尬微笑的宗泰的肩膀，紧紧抓住蛇头。

我们带着蝮蛇重新回到李小龙的遗像前。叔叔就像在希腊神殿前举行仪式，双手向着天空高高地举起蝮蛇。那是将近一米的大蛇。他抽出小刀，一下子砍掉了蛇头。每个人都心潮澎湃，仿佛是在举行无比庄严的仪式。蛇血洒地，我们再次磕头。直到这时，叔叔终于满意地点了点头。他把当过祭物的蝮蛇又交给了宗泰。

——这，这，这，这个也拿去喂，喂，喂鸡。

宗泰笑嘻嘻地接过蝮蛇。正在这时，哥哥发现宗泰的手在流血。

——啊？你的手出血了……

——蛇血吧？

宗泰在裤腿上蹭了蹭，擦掉手上的血迹，仔细看了看。手背上蛇的牙印非常清晰。

——你，好像被蛇，蛇，蛇咬了……

叔叔担心地说。谁都没有看清，也许是宗泰抓住蝮蛇尾巴的时候，锋利的蛇牙划过他的手。

——哎呀，怪不得这么痒……

宗泰若无其事地把手背放在嘴边，吸出几口血，吐到地上。不知是迟钝还是大胆，被蛇咬伤的宗泰镇静自若，这让我吃惊不已。

——宗，宗，宗泰，快点儿咬，咬，咬，咬蛇。

叔叔说。

——为什么？

——被，被，被，被蛇咬的时候，要抓，抓，抓住那条蛇，用牙咬它，这样毒，毒，毒就会重新回到蛇身上。

——真的吗？

尽管有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说法，却还是难以置信。宗泰看了看蛇，猛地咬向蛇的腰部。

——再，再，再，再用，用力！

宗泰紧闭双眼，竭尽全力猛咬蛇腹。咔嚓嚓，蛇的脊骨碎了。宗泰咬蛇的场面不忍卒睹，我连忙转过头去。

就在我们骚动的时候，太阳已经慢腾腾地落下去，染红了西边的天空。仔细想来，这实在是再简单不过的追慕祭，然而不知为什么，我却感觉筋疲力尽，肚子也饿了。我们收好祭祀用具，有气无力地下了山。宗泰腰间的青蛙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死去的蝮蛇。

★

从李小龙死后第二天开始，叔叔就停止了武术练习。因为这是追悼期。放学回来，叔叔默默地待在房间里，几乎感觉不到他的存在，神色无比庄重而严肃，我也不敢随便和他说话。后来才知道，叔叔不仅中断练武，连学校都没去。叔叔的朋友京植哥来找他的时候，真相才暴露出来。每天早晨都背着书包出门的叔叔并没去学校，而是在镇上转来转去，赶在放学时间回家。父亲终于知道了这件事。后来听叔叔解释说：“李，李，李，李小龙死，死，死，死了。”父亲火冒三丈：“疯子，李小龙到底是谁？”从第二天开始，叔叔又去上学了。

旷课的人不仅是叔叔。追慕祭后第二天，宗泰也没去上学。原来是被蝮蛇咬过的部位肿了，胳膊肿得像大腿，高烧了一整夜。第二天去保健所做处理，终于退了烧。三天后宗泰出现在学校的时候，胳膊肿得像大力水手。结果，宗泰的右手食指和中指只能弯曲，永远伸不直了。虽然不算严重的残疾，但是在玩剪刀石头布的时候常常被人误会。不过，他从来没有因为这件事埋怨我们。他说手指自动弯曲，写字的时候反而更舒服，仍像从前那样露出傻乎乎的微笑。

我们鹤村是权姓聚居的同姓村庄。这也是个僻静的小山村，从东山镇乘巴士需要三十分钟。几乎每家每户都能攀上亲戚，单是背诵辈分就很不容易。比如河对面柿子树家的男人究竟是堂叔还是堂兄，我就经常搞混，跟我同岁的善美实际上不是我的同辈，而是我的姑姑辈，我应该叫她姑妈，真别扭。当时我们村的儒教纲纪还很严格，男女七岁不同席。

叔叔在鹤村亮相是十几年前的秋天。当时我还年幼，现在已经记不清了。据说是刚刚吃完午饭，一个衣着狼狈，脸色黝黑的男孩找上门

来。男孩不停地用袖子擦着鼻涕，打听这儿有没有一个叫权顺祖的人。权顺祖是我祖父的名字，几年前去世了。妈妈问他是谁，为什么要找人家已经去世的长辈。男孩好像很失望，没有回答就转过身去了。妈妈有种奇怪的预感，于是把孩子叫到家里，还给他端来了饭菜。男孩好像是饿极了，狼吞虎咽地吃光了大黄铜碗盛得冒尖的米饭。妈妈撤走饭桌，平静地问他缘由。男孩犹豫良久，终于开口说话了。事情是这样的，男孩的寡妇妈妈改嫁了，他和外婆相依为命，前不久外婆也去世了，小小年纪的他就成了无家可归的孤儿。外婆临终前让他去找自己的生父，还给他一张写着姓名的纸。写在那张纸上的名字就是权顺祖，我的祖父。

妈妈吃惊得几乎晕了过去，立刻跑去告诉了奶奶。一番骚动过后，男孩和奶奶坐在了厢房。我们家的人都围在厢房门前，屏息静气，竖起耳朵听里面的动静。然而除了奶奶偶尔发出深沉的叹息，就什么也听不见了。终于，奶奶打开房门，叫进了妈妈。从那天开始，叔叔就和我们一起生活了。当时，他刚刚八岁。

祖父在村里是德高望重的长辈。家门之中有什么难事也会挺身而出，深受亲戚们的尊敬。谁知刚去世三年，祖父的隐秘生活就暴露于世了。

祖父在村里做农活，偶然间接触到人参买卖。祖父辗转于各个村庄，收购优质人参，再转手卖给大城市的药材商。不知是因为经商手段高明，还是运气好，收入还是相当可观。手里有钱以后，钱的亲密朋友——酒和女人，自然而然尾随而来。据说祖父和叔叔的妈妈相识于某个饭店。自从丈夫死后，她就成了寡妇，然而黝黑的脸还是残存着足以令男人心旌摇荡的风韵。祖父很快就和女人另起炉灶了。他们还生了个孩子，取名道云。这个名字很适合浪迹异乡时得到的孩子。

几年以后，也就是我出生那年，祖父突然死于心肌梗死。祖父生前

做得太周密了，谁都没看出他在外面另起炉灶的事。叔叔的亲生母亲也不知道他死了。第二年，叔叔的妈妈把孩子托付给外婆，改嫁给邻村经营养鸡场的男人。如果不是祖父突然去世，他应该会为叔叔安排好以后的生计。谁知连遗言都没留，祖父就撒手人寰，留给叔叔的只有那个了不起的姓氏。

★

当时的风俗，把生在外面的孩子带回家养育并不罕见，然而亲生父亲已经过世，还要养育庶子的情况却绝无仅有。于是亲戚家的女人们轮番登场，纷纷奉劝奶奶，有的说这不像话，有的说别人的孩子养了有什么用，等等。不料奶奶都连连摇头，说她们是冷漠无情的女人。屋檐下筑巢的燕子都不能驱赶，更不能赶走举目无亲的孩子。

嫁到邻村的大姑妈怀疑说，怎么能相信叔叔就是祖父的骨肉呢，会不会是了解家里情况的人编造的故事？人们仔细观察那个孩子的容貌，他和家族里的男人的确没有相像的地方。权氏家族的男人们大多身材高大，皮肤白皙，这个孩子却脸蛋黝黑，个子很矮，的确很难相信是祖父的骨肉。大姑妈的主张让村里发生了小小的混乱，然而听到这话的奶奶却反驳说，叔叔挺拔的鼻梁中间有道裂纹，这不是该死的权家种子的证据，还能是什么？这简直和脚趾相似没什么区别。不过父亲和哥哥，还有我的鼻子中间确实都有轻微的裂纹。这也是祖父遗传下来的权家男人独有的特征之一。有一段时间，村里的大人们每次在路上遇到叔叔都要摸摸他的鼻子，看看是否真的有裂纹。

奶奶欣然接纳了无依无靠的叔叔，然而对他并不亲热。她没有赶